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  
之  
回复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中辰股份”、“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转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2〕020050号）（以下简称“落实函”），公司已会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机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对落实函进行了逐项落实与深入核查，并按照落实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提交落实函回复，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募集说明书中的释义保持一致。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含义说明如下：

反馈意见落实函问题	黑体（加粗）
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 问题 1:

针对交易所问询问题“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是否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发行人回复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均未涉及参股公司情况。请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目前是否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 【回复】

#### 一、发行人说明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涉及房地产开发
中辰股份	—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气信号设备装置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电缆附件、电缆盘、塑料粒子的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江苏拓源	全资子公司	电力技术、电力设备研发；电线电缆、电缆附件，塑料电缆穿管，玻璃钢电缆穿管，波纹电缆穿管制造、加工、销售；电缆附件安装服务；电力设备、塑料粒子、PVC树脂（除危险品）销售；电缆盘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江苏聚辰	全资子公司	电线电缆、高低压开关、高低压电缆接头、电缆附件、高分子材料、电缆设备、金具、电缆盘、输变电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电工器材、通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有色金属的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上海中辰	全资子公司	电线、电缆、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的销售，从事货物	否

		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润邦售电	全资子公司	售电业务；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施运行维护；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山东聚辰	控股子公司	电线电缆、铜线铜杆、风能用电缆、光伏电缆、轨道交通用电缆、矿用电缆、国防电缆制造、销售；铜、铝原材料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需办理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限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的参股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均未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

此外，公司出具了《关于涉房事宜的书面说明》，说明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未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说明》，说明其未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并核查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营业执照，并经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复核，确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围未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

2、取得并核查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确认其不存在房地产开发业务的相关收入；

3、取得并核查了发行人出具的《关于涉房事宜的书面说明》及德州陵城农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范  
围未涉及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类型，未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 问题 2：

**请申请人说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  
信号电缆建设项目是否涉及限制产能，如涉及，请说明该项目是否符合产业政  
策。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 【回复】

#### 一、发行人说明

##### （一）公司本次募投建设项目不涉及限制产能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通过《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以及配套的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明确产业结构调整的目标、原则、方向和重点。

《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第十五条对限制类产业做了说明，“限制类  
主要是工艺技术落后，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和有关规定，不利于产业结构优化升  
级，需要督促改造和禁止新建的生产能力、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产业结  
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限制类产业中涉及电缆的是“十一、机械”之“15、  
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工业自动化  
用高柔性电缆项目产品包括高柔性电缆、机器人电缆、随行电梯电缆，轨道交  
通用信号电缆产品包括铁路数字信号电缆、铁路信号电缆、漏泄同轴电缆、贯通地  
线，以上电缆为 1 千伏及以下电气装备用电缆，不属于 6 千伏及以上的电力电缆；  
本次募投建设项目使用的主要设备为多头小拉机、束线机、薄壁绝缘挤出机、发  
泡绝缘生产线等，以上设备用于生产 1 千伏及以下的电气装备用电缆，且不涉及  
干法交联工序，因此本次募投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限制类目录中的“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  
不涉及限制产能。

## **(二) 公司本次募投建设项目已取得建设项目备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已于 2021 年 6 月取得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中宜环科经备(2021)40 号), 备案号: 2106-320256-89-01-696472; 于 2021 年 8 月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锡行审环许【2021】2199 号)。

综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不属于《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中的限制类产业, 不涉及限制产能, 建设项目已取得备案, 符合产业政策。

##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 **(一) 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等产业结构相关政策;
- 2、查阅《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了解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种类、用途、特性、主要设备等;
- 3、获取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项目备案、环评批复等文件;
- 4、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和咨询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相关工作人员, 了解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限制产能情况。

###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不属于限制类产业, 不涉及限制产能, 建设项目已取得备案, 符合产业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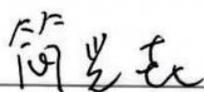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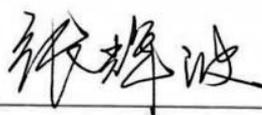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简光垚



张辉波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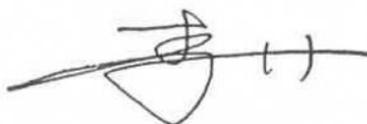


2022年 3月 18日

##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名：



李 翔



2022年3月18日